三亚市人民政府文件

三府〔2020〕124号

三亚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自来水价格分类范畴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各管委会,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明确自来水价格分类范畴的通知》(琼发改价格[2019]1286号)规定要求,经市政府研究,现对三亚自来水价格分类范畴进行调整。具体分类及价格详见下表:

三亚市自来水价格分类表

用水类别		价 格 (元/m³)	用水对应范围
居生用	第一阶梯 (每户每月28立方米及以下)	1.65	供水企业直接抄表收费到户的居民生活用水。
	第二阶梯 (每户每月 28 立方米以上 -36 立方米)	2.48	
	第三阶梯 (每户每月36立方米以上)	4.95	

····		
合表居民用户和执行居民生活水价 的非居民用户用水	1.67	非供水企业直接抄表收费自含品利益的 大人民用户 人名 医 在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非居民生活用水	3.20	除居民生活用水和特种用水以外 的用水。
特种用水	6.10	各类 KTV、歌舞厅、夜总会、酒吧等综合性娱乐场所,洗浴止、饭店、酒吧等综合性娱乐场所,洗浴店、饭店、饭店、做店、做店、货店、货店。

本通知自2020年9月1日起执行。《三亚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原水和自来水价格的通知》(三府[2015]280号)与本文不一

致的以本文为准。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委各部门, 市人大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 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人民检察院, 市城郊法院, 市城郊检察院, 市属国有企业, 中央、省、部队驻三亚单位, 各人民团体。

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7月7日印发